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承辦人：康先生
電話：3590116#141
電子信箱：141@ceag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3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538736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隨文引入）(2107622_11538736300_1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（下稱本團）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辦理第一學期「國小健體領域召集人增能（第二場次）」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高雄市115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時間及地點：115年12月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5時30分。假本團105教室辦理。

三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公、私立國民小學薦派健體領域召集人、健體領域教師，每場次30人。

線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http://inservice.edu.tw/)線上報名，報名截止日期為研習日期前一天，研習課程代碼：第二場次5686620。研習業務聯繫請洽詢「高雄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」專任輔導員國小陳政宏教師、郭博文教師。TEL:(07)3590116轉223。

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 1151103
11570524700

五、參與研習教師應全程參與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，全程參與者各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本案參加教師和工作人員准予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（輔導團）（以下均紙本）、輔導團健康與體育分團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03 16:21:01

局長 吳立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